

证券代码：000877

证券简称：天山股份

公告编号：2016-057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山股份	股票代码	00087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洪涛	周建林	
电话	0991-6686798	0991-6686791	
传真	0991-6686782	0991-6686782	
电子信箱	liuhongtao@sinoma-tianshan.cn	zhoujianlin@sinoma-tianshan.cn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93,085,010.07	2,108,583,713.15	-5.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03,878,210.98	-253,515,826.25	-5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4,223,722.98	-264,539,096.58	-60.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298,825,318.40	134,228,939.02	122.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80	-0.2881	-59.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80	-0.2881	-59.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4%	-3.65%	2.0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873,801,716.31	20,530,366,355.78	-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6,290,495,701.21	6,436,558,437.19	-2.27%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7, 207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 49%	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 64%	0	0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险	境内非国有法人	0. 84%	0	0		
余惠忠	境内自然人	0. 64%	0	0		
金国新	境内自然人	0. 64%	0	0		
吕剑锋	境内自然人	0. 53%	0	0		

吴建乐	境内自然人	0.48%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精选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0	0		
余惠华	境内自然人	0.40%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与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未知上述除该公司外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受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天山股份积极贯彻和推动错峰生产和行业自律，通过持续深化对标管理，强化统一营销，搭建物流运管平台，全面推行巡检制，探索流动生产制，实施专家诊断提升，严控成本费用开支，整合内部资源，发挥协同优势，通过公司全体员工的努力经营形势不断好转，2016年1-6月份，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93亿元，同比减少5.4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3亿元，同比减亏59.02%。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赵新军

二〇一六年八月五日